

股票代码:601012 股票简称: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:临 2018-006 号

债券代码:136264 债券简称: 16 隆基 01

债券代码:113015 债券简称:隆基转债

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隆基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收到公司股东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陕西煤业”）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：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000681585170N

法定代表人：杨照乾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、国有控股)

注册资本：1,000,000 万元

住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2 号

通讯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2 号

经营范围：煤炭开采、经营、销售、加工和综合利用（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）；煤炭铁路运输（限自营铁路）；新能源项目的投资、开发、经营和管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营业期限：2008.12.23-长期

（二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

2017 年 7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，陕西煤业通过“西部信托·陕煤-

朱雀产业投资单一资金信托”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隆基股份 99,590,043 股，占隆基股份总股本的 4.99%。

2018 年 1 月 16 日，陕西煤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隆基股份 109,500 股，占隆基股份总股本的 0.01%。

本次权益变动后，陕西煤业直接持有隆基股份 109,500 股，通过“西部信托·陕煤-朱雀产业投资单一资金信托”持有隆基股份 99,590,043 股，合计持有隆基股份 99,699,543 股，占隆基股份总股本的 5.00%。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根据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《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